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3-064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9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公司A1栋五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8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1,100,93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1,100,93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654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654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由董事长袁建华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1,096,263	99.9934	4,667	0.006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0,998,461	99.8558	102,469	0.1442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袁建华先生	71,084,971	99.9775	是
3.02	Yuan Ye James先生	71,096,264	99.9934	是
3.03	Dannie Yuan女士	71,096,264	99.9934	是
3.04	何静女士	71,096,263	99.9934	是

4、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刘志春先生	71,096,264	99.9934	是
4.02	洪炜先生	71,096,266	99.9934	是
4.03	刘佳女士	71,096,266	99.9934	是

5、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顾颖诗女士	71,084,973	99.9775	是
5.02	蔡燕薇女士	71,096,266	99.993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8,728,402	99.9466	4,667	0.0534	0	0.0000
2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630,600	98.8266	102,469	1.1733	0	0.0000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3.01	袁建华先生	8,717,110	99.8173	/	/	/	/
3.02	Yuan Ye James先生	8,728,403	99.9466	/	/	/	/
3.03	Dannie Yuan女士	8,728,403	99.9466	/	/	/	/
3.04	何静女士	8,728,402	99.9466	/	/	/	/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
4.01	刘志春先生	8,728,403	99.9466	/	/	/	/
4.02	洪炜先生	8,728,405	99.9466	/	/	/	/
4.03	刘佳女士	8,728,405	99.9466	/	/	/	/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	/
5.01	顾颖诗女士	8,717,112	99.8173	/	/	/	/
5.02	蔡燕薇女士	8,728,405	99.9466	/	/	/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官招阳、曹武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3-067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9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15日(星期五) 至9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jetzqb@jetbiofil.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30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9月19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9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代行财务总监袁建华先生，董事、总经理Yuan Ye James先生，董事、副总经理何静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9月19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15日(星期五) 至9月18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jetzqb@jetbiofil.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20-32811868
电子邮箱：jetzqb@jetbiofi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3-065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9月14日在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斗塘路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8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选举顾颖诗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顾颖诗女士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3-066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指定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等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袁建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二、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如下：
1、审计委员会委员：刘志春（主任委员）、刘佳、袁建华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刘佳（主任委员）、刘志春、袁建华
3、战略委员会委员：袁建华（主任委员）、刘志春、洪炜
4、提名委员会委员：洪炜（主任委员）、刘佳、袁建华
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刘志春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Yuan Ye James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方想元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何静女士、李慧伦女士、吴志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责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陈长溪先生在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不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为做好公司三会运作、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等规范运作工作及财务战略、财务管理、资金筹措及内部控制等工作，保证公司董事会、财务部门正常运行，根据相关规定，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期间，公司董事长袁建华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陈长溪先生在任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责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单泳诗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Yuan Ye James，男，1979年出生，加拿大国籍，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文科学士。2005年1月至2008年11月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担任国际销售经理，2008年12月至2014年11月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总经理、董事。
Yuan Ye James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袁建华先生之子，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200股，通过JET (H.K.) BIOSCIENCE CO.,LIMITED（香港洁特）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547,293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方想元，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西省轻工业学校塑料成型工艺专业毕业，中级工程师职称。1995年8月至1996年5月在江西腾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生产科科员，1996年6月至1997年6月在广州宝洁有限公司担任工艺设计员，1997年7月至2001年3月在广州新樱精密制品有限公司担任产品工程师，2001年4月至2014年11月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担任工程部部长，2014年1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总工程师、工程部部长、研发中心主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方想元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720股，通过洛阳麦金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392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何静，女，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农业大学硕士，董事会秘书资格。2014年6月至2019年10月在广州拜费尔空气净化材料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助理，2019年1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党支部书记，2020年4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静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702股，通过洛阳麦金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1,125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李慧伦，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南科技学院生物技术专业学士，山东理工大学理学硕士，中级工程师职称。2006年10月至2008年8月在河南中杰药业有限公司担任工段技术员，2010年9月至2011年5月在山东省生物研究所担任助理研究员，2011年6月至2014年11月在广州洁特生物过滤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2014年11月至今在公司担任研发中心副主任，2020年4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慧伦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720股，通过洛阳麦金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8,503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吴志义，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合肥工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士。1997年10月至2001年12月在东莞万泰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担任品保部长，2001年12月至2008年5月在广东中山市显达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担任工厂经理，2008年8月至2010年10月在广东中山市新泰电业有限公司担任工厂经理，2011年12月至 2012年12月在广东佛山市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生产二部经理，2013年3月至今在公司历任生产部部长、运营总监，2020年4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志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24股，通过洛阳麦金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0,040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单泳诗，女，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暨南大学金融硕士， 2016年10月至2020年1月在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证券事务工作，2020年2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单泳诗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单泳诗女士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3-068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3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广东证监局、广东上市公司协会联合举办的“2023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3年9月19日（周二） 15:45-17:00。。
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01　　证券简称：青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3-024

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合作协议暨投资建设120MW渔光互补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胶州市李哥庄镇120MW渔光互补项目（建设容量以实际批复为准）
● 投资金额：人民币54,900万元（以最终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 本次投资事项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项目金额较大，建设内容较多，项目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有可能因为工程进度、施工质量等发生不利变化，导致项目存在不能如期完工的建设风险。
2、本次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3、本次对外投资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4、本项目投入资金的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借款等，项目建设进度将受融资进展的影响，可能存在因项目建设资金未能按期足额到位导致项目建设工期延长或无法按期完成的风险。公司将统筹资金管理，合理确定支付方式，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本项目拟在项目建成并网发电后，青岛兴盛达将配套制氢项目剥离至公司下级子公司，并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出售本项目100%所有权。公司关于氢能设备研发和生产技术尚处储备阶段，暂不具备量产化条件，鉴于氢能行业发展现状，公司从事氢能设备业务的延续性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并可能存在因政策变化或不可抗因素等影响项目不能如期完成，导致项目公司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无法按期完成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双碳”目标政策，布局氢能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基于战略发展的需要，经友好协商，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及下属二级子公司济南远达和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达和创”）、三级子公司青岛兴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兴盛达”）与市瑞能源技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市瑞能源”）签署四方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四方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约定，青岛兴盛达拟投资建设胶州市李哥庄镇12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于2022年8月26日取得胶州市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山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编码为“2208-370281-04-01-355319”，并纳入了山东省2022年市场化并网项目名单，计划采用渔光互补模式进行综合开发，建设规模为交流侧装机容量90MW，配建20MW制氢设备，预计项目总投资金额为人民币54,900万元（以最终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借款等方式。项目建设完成通过验收后，青岛兴盛达将配套制氢项目剥离至公司下级子公司后，市瑞能源将按协议约定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完成本项目100%股权收购。
（二）公司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3年9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合作协议暨投资建设120MW渔光互补项目的议案》，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负责本次投资项目的具体实施及相关协议签署，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正式投资协议、投资建设项目备案登记融资协议等。
（三）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及合作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青岛兴盛达
公司名称：青岛兴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1MABUJBW52B
成立时间：2022年7月28日
注册地：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李哥庄
法定代表人：郝代鑫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三级子公司，远达和创持有100%股权
（二）远达和创
公司名称：济南远达和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3MABW18T40X
成立时间：2022年7月21日
注册地：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舜耕街道金鸡岭别墅区东排11-1
法定代表人：郝代鑫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
（三）市瑞能源
公司名称：市瑞能源技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G5T3681
成立时间：2020年3月11日
注册地：上海市虹口区保定路450号9幢228室
法定代表人：LOONG HUI CHEE
注册资本：99,2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从事节能技术、新能源、工业自动化、系统集成、智能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自有设备租赁，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安装及维修（除特种），市场营销策划，人居环境设计服务，运行维护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SPI ENERGY INVESTMENT PTE. LTD.持有100%股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胶州市李哥庄镇120兆瓦渔光互补项目（建设容量以实际批复为准）
2.项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胶州市李哥庄镇毛家村东区域
3.项目实施主体：青岛兴盛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项目EPC总承包：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以下简称“十一科技”）为联合体
5.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800亩，采用渔光互补模式进行综合开发，建设规模为交流侧装机容量90MW（经山东能源局批复交流侧容量），配建20MW制氢设备（不含储氢），配建制氢设备投资约占项目总投资的15%。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光伏部分的设备全部外采，制氢部分的主要设备以外采为主。
6.项目总投资估算：本项目工程静态总投资54,900万元（以最终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7. 项目资金来源：自有或自筹资金。
8.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情况：该项目已完成发改备案且已纳入2022年省级市场化项目名录，已与李哥庄镇政府签订相关协议，项目地土地性质为坑塘水面，已取得胶州市自然资源局选址意见及胶州市水利局、文旅局、武装部选址意见。项目接入方案拟以110KV接入城阳区110KV古岛升压站，已取得青岛电网有限公司出具的《国网青岛供电公司关于对胶州市李哥庄镇120MW渔光互补项目申报2022年光伏发电市场化并网项目接入电网的意见》。
9.对外投资四方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友好协商，公司与市瑞能源、青岛兴盛达及远达和创就本项目签订四方合作协议。根据协议要求，青岛兴盛达为本项目持有方及实施主体，公司拟与十一科技为联合单位承建本项目的EPC工作，并承诺在协议约定时间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建设并实现直流侧设计装机容量的全容量并网发电，配套制氢项目通过验收。
10.项目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2月15日前全容量并网。
11.项目建成后安排：项目建设完成通过验收后，青岛兴盛达将配套制氢项目剥离至公司下级子公司后，市瑞能源将按协议约定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完成本项目100%股权收购。配套制氢项目后续将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另行决定自留或出售。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我国加快构建现代能源体系，推动双碳目标实施的背景下，公司通过本项目的投资建设，积极推进公司在氢能装备领域的技术研发和制造，优化公司产业战略布局，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理念。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
公司本次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但从长远来看，对公司业务布局和经营业绩具有积极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本次投资项目金额较大，建设内容较多，项目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有可能因为工程进度、施工质量等发生不利变化，导致项目存在不能如期完工的建设风险。
2、本次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为计划数或预计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股东的业绩承诺。
3、本次对外投资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4、本项目投入资金的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借款等，项目建设进度将受融资进展的影响，可能存在因项目建设资金未能按期足额到位导致项目建设工期延长或无法按期完成的风险。公司将统筹资金管理，合理确定支付方式，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5、本项目拟在项目建成并网发电后，青岛兴盛达将配套制氢项目剥离至公司下级子公司，并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出售本项目100%所有权。公司关于氢能设备研发和生产技术尚处储备阶段，暂不具备量产化条件，鉴于氢能行业发展现状，公司从事氢能设备业务的延续性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并可能存在因政策变化或不可抗因素等影响项目不能如期完成，导致项目公司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无法按期完成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3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200,535股，占归属前公司股本总额的0.15%。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2023年9月19日。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近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0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20年8月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独立董事黄益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2020年8月1日至2020年8月10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5、2020年8月1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6、2020年8月1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披露了《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7、2020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安排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
8、2021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9、2021年7月2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10、2021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11、2022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12、2023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本批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后）（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后）（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孙佳	中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	5,692	1,423	25%
2	全刚	中国	副总经理	23,593	5,898	25%
3	钱启杰	中国	副总经理	18,148	4,537	25%
4	王璇	中国	财务总监	6,578	1,644	25%
小计				54,011	13,502	25%
二、核心技术人员						
1	张磊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3,546	3,387	25%
2	王华火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678	2,670	25%
3	王征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6,842	1,711	25%
4	田佳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730	682	25%
5	罗晗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3,557	3,389	25%
小计				47,353	11,839	25%
三、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40人）				700,620	175,194	25%
合计（149人）				801,984	200,535	25%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第三个归属期归属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三）第三个归属期归属人数
本批次实际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49人。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年9月19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00,535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131,276,935	200,535	131,477,470

本次股本变动后，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化。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9月1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540号《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149名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2023年8月31日，公司实际已收到149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4,941,383.03元。
2023年9月13日，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至此，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已全部完成。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1-6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39,420,226元，公司2023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为5.65元。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131,477,47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3年1-6月基本每股收益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00,535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15%，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